

# 漫談「獎勵」制度

范嘉琪

獎勵是一種肯定的裁決，意圖積極地勸誘某人做某事，在人的內心中，形成一種激勵作用。簡言之，獎勵是利用人類的贊譽本能和愛好本能，目的在予人快樂，偏重於自律，引起學生自動向善的動機。在國小階段如果能善用獎勵，對於老師的班級經營實在有莫大的幫助。

二年前在學校 TED HOUR 的時間和學校老師分享了扭蛋機的獎勵制度，獲得了很多老師的迴響，當時帶的六年級孩子，看到這新奇的玩意兒，也興奮得躍躍欲試。

想起之前我用的集點換獎品的制度，老師準備的獎品，對於現今物質生活不虞匱乏的孩子們來說，好像沒有什麼吸引力，還有一次老師的東西還被學生嫌棄，我想如此地步就已經失去「獎勵」的意義了。如今扭蛋機裡的獎品全是孩子的心願：功課少一遍、能和朋友一起坐、不用抬餐、當一星期的班長……。這些獎勵對於孩子們來說有趣，而且顯得更有吸引力。

為了獲取扭蛋的機會，老師設計的集點辦法，為了告訴孩子「優秀」是從小地方培養起，只要每天準時繳交作業、寫字工整與上課專心，都能獲得加章機會；累積十個章就能於下課進行兌換。學生會發現，認真完成生活中的每件小事就能獲得加章；原來「優秀」其實離自己很近，只是願不願意去做。



其實各種獎勵辦法，老師主要的用意都是在增強學生良好的行為，希望獎勵不是只有在「予人快樂」，更重要的是讓學生能養成自律，自動向善的動機，這才是老師實施獎勵制度的最終目的。